

证券代码：838819

证券简称：沃美物流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 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 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 10 时 00 分

结束时间：2017 年 5 月 18 日 12 时 00 分

(五)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 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1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 会议地点：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 审议《关于<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二) 审议《关于<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三) 审议《关于<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四) 审议《关于<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五) 审议《关于<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六) 审议《关于<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七) 审议《关于追认2016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 (八) 审议《关于<预计2017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九) 审议《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 3、由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代表机构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 4、办理登记手续：现场登记，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 2017 年 5 月 18 日 9 时 00 分至 10 时 00 分

(三) 登记地点

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173 号新华福广场 B 楼七层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谢俊华

联系电话：0591-28306997

联系传真：0591-28309999

电子邮箱：foc.sxie@walmay.com

通讯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173号新华福广场B楼七层A单元

(二) 会议费用：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议案请于会议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福建沃美综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2 日